

中共惠民县梁家乡委员会

关于表彰一九九五年度妇女工作先进

集体和“巾帼建功”先进个人的决定

一九九五年，全乡广大妇女及乡村妇女组织在乡党委、政府的领导下，有力拼搏，努力开拓，深入扎实的工作，取得了显著成绩，为繁荣和振兴梁家经济做出了很大贡献。为宣传典型、总结经验，发挥先进模范作用，现对8个优秀妇女工作先进单位和8名优秀妇女干部、6名“巾帼建功”先进个人（同时命名为“三八”红旗手）予以表彰，以资鼓励。

希望受到表彰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，再接再厉，保持荣誉，争创一流的工作成绩，同时，望各级妇女组织及各行各业妇女，学习先进，积极工作，开拓创新，为进一步发展梁家经济做出更大的贡献。

附：一九九五年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

一九九六年三月八日

中共惠民县梁家乡委员会

一、妇女工作先进单位(8个):

于韩村妇代会

袁家妇代会

老观赵村妇代会

下坡妇代会

姚家妇代会

牟赵妇代会

小皮庄妇代会

苏家妇代会

二、优秀妇女干部(8名):

刘中翠

程秀清

张金原

李洪玲

毕金娥

谷芳

赵清玲

刘观峰

三、'巾帼建功'先进个人(6名)

逄相凤

饮料厂厂长

吴兰红

李后池村小学教师

冯林英

青阳居办事处妇女主任

王燕

梁家办事处妇女主任

陈立新

孟家办事处妇女主任

李生娥

大付办事处妇女主任

